

引子 从哪儿开始了不眠之夜?

喉头发甜,一股血腥气从肺里传上来。攀爬在一块巨大岩石上的女人十指尖已经渗出鲜血,就靠岩壁上那几处孔穴,抵死挨着。绝望、挣扎,就差那么点距离——一轮硕大的圆月血红地衬着崖顶上那棵正开着花的石斛草。

一步之遥,女人却感到了失败,她把生命拧干了,她记得自己已经这样挨了不知多少年……

不顾一切地最后一冲,只要抓到那棵草,即便摔下!即便死!牙齿在啮合,指甲根根断裂,指骨从血肉中裸露出来。她一把握住了岩壁的一处凸起,却是滑腻腻的。用尽全力往上最后一探,抓到那棵草!心一悬,一激,她感觉到了完美的失重。掉落下去的瞬间很舒服、很轻松。同时,她也闻到了一股浓浓的药香,又苦又暖的药香伴随她粉身碎骨。

药香味越来越浓,越来越熏。

乱糟糟的,处处是人奔来跑去,那些人时而仓皇呼救,“走水啦——走水啦——”时而又似乎在笑着观看。

一座三重陡檐的楠木楼正从楼内向外吐着火焰,楠木的金丝焕发出梦幻般美妙的纹理。一条条蛇芯子一闪一闪地舔着梁柱。楼内的草药与药书、药典已成燃料,烧得整条街、整座城、整个大明王朝、整个世界都是浓浓的药香。

没有人救火,都停下来欣赏,这百年不遇的盛况,火的盛宴,药的盛宴,楠木的盛宴。

只有她焦渴、急迫,但她好像隔着很厚实的玻璃,哪怕只是一杯水,也泼不上去。火终于开始包裹了密实的楠木的表层,一丝一缕,火与木融为一体,这样密密地刺绣一般燃烧,三天三夜,分不清是地狱还是天堂。

一块带着火的匾额从楼顶摔下来,化为焦炭。

她好像还看到,楼内隐约有人!伏案读书状,煎药状,相拥状……统统化为焦炭。

呃、呃——啊——

尖叫声把自己的喉咙划破了。

她从万丈悬崖摔在了一块木板上,那块木板有断口,有棱状的凸起,在切她的肉。

盆骨扩张,骨缝慢慢开裂,疼痛。一个肉团在下身将未出,牵引着所有内脏和血管,闷闷地钝痛,一锤一锤砸下来,其中又伴随着精巧绝伦的锐痛,一楔子一楔子地穿刺上去。

疼痛打开了所有的感官,腥、甜、苦、酸、咸、臭、胀、涩、痒……连胸口陈年的旧伤疤也重新裂开,绽放着肉红色的玫瑰。

她好像不是人,是一件容器。

她一丝不挂,疼痛的同时竟还感到了羞耻,昏头昏脑,浑身是湿漉漉的液体,身体的每一个孔洞都在往外分泌、流泻。

背部已经僵硬了,肌肉抽搐,身下的木板上凸起两个字,镶嵌到她的肉里,磨着她的脊骨。摸上去隐约有个“山”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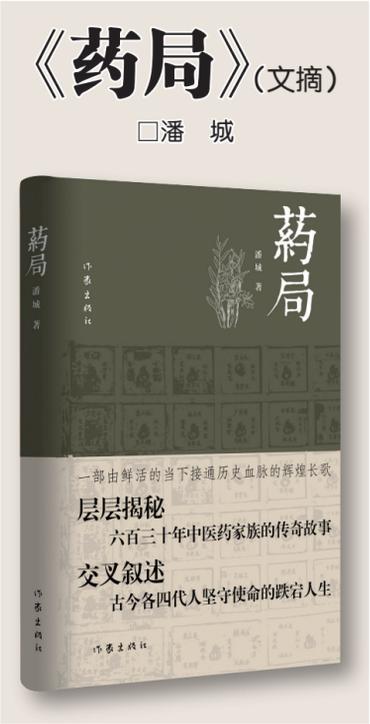
俞念草在焦灼中醒来,睡衣都让汗浸湿了,干涩,疲惫。坐起来,打开床头灯,心脏还在狂跳。睡觉比工作还累。她顺手抓了床头柜上的饮料,拧开瓶盖一口气灌下去。这是自己公司新开发的改善睡眠、调节人体平衡的功能性饮料,还没投放市场——他们不知道,这是为自己调出来的方子——她长出一口气。

凌晨3点42分。她强睡了三小时,又是这样的噩梦,接下去,只有等天亮。

冲了澡,看着镜子里的裸体和脸,眼睛里布满血丝,盯着自己看久了,感到恐怖,又无法把自己从自己的眼神里挪开。

呜——呜——呜——

救护车那种怪异的鸣叫声,在窗外异样的世界里划过,渐渐没人到遥远的什么地方。大约又



是亡灵。

俞念草深度焦虑,渐渐地陷入前半生的回忆中。失眠就像中午12点之后的影子,越拉越长,牢牢地跟着她。先是喝一杯红酒进入无何有之乡,进而是半瓶、整瓶地灌自己,却只会加剧第二天的生理负担。之后是美国进口的褪黑素,冥想疗法……最后还是吃药,一次一颗,可是要两颗才能入睡。第二天头会涨,但可以克服。她害怕药物依赖。西药真是太方便了。

吃药,强迫自己上床,入睡,噩梦,醒来,有时会呕吐。清醒得像个鬼。

天亮就好了,天亮之后俞念草就把自己打扮起来,把自己像楠木楼一样燃烧起来。她会榜样式地树立健康、美丽的形象,分享她的经验。她光彩照人,顾盼神飞,八面玲珑。她的眼睛会说话、会拿人、会迷人,还会杀人。她拥抱、缔造中医药事业的王国,为此她付出了自己的一切。她愿意牺牲,愿意燃烧。

只是,她早已开始陷入彷徨,这样夜复一夜的疼痛与空洞的灵魂,还能撑多久?电视台、公交站、地铁、超市,到处都是俞念草为自己企业代言的巨幅广告,人人都拿她作为疗愈身心的标志,她还能找谁痊愈呢?

她拿起手机,“嘉传,赤脚神医,在外漂泊这么多年,什么时候回国?回来的话,看看老朋友好吗?”

此刻的叶嘉传正搭乘着“义新欧”铁路的货运专列,坐在车头的特别技术人员车厢内,列车穿梭在繁华和蛮荒的世界,田地像百衲被,人类杂乱的生活痕迹,远远望去,都形成了一种近乎完美的秩序。

经历过改革开放初期欲望爆炸的年代,身心都垮掉过,然后想把自己疗愈好。他说他要出国去看“地狱图”。先是在非洲生活,艾滋病、疟疾、麻风……又到乌克兰这个因切尔诺贝利核灾难而饱受创伤的国度,近三分之一的国土受核污染,70万儿童受到那些永久存在的低剂量辐射的威胁。癌症、智力不足、神经系统疾病、遗传突变……唯有沉默。

从白俄罗斯出发,穿越俄罗斯、哈萨克斯坦,一过新疆阿拉山口就回到了中国,直抵婺州老家。

叶嘉传很快回复:“五年多了,念草,我回来了。”

雨夜,车窗外大朵冰冷的眼泪滚下来。叶嘉传打开日记本,写下一段话:历史与每个个体生命的心灵,总是伤痕累累,有药?还是无药?昔日之痛已然过去,当用文字撩起并揭开之时,伤也许还在,必须直面这碗苦涩的汤药。这正是我们每个人得以勾连的血脉。

他的身后,准确地说是他所乘坐的列车的身后,留下了冗长的历史的轨迹……

## 第一章 家谱除名

元至正十八年(1358年),反元斗争风起云涌,红巾军势如破竹——

二月,克青州、沧州、长芦镇,又克济南路,在南皮杀元将董涛霄;

三月,克薊州,前锋直逼北京,元都大震;

五月,克汴梁,建为都城,迎小明王;

十月,克大同;

十二月,破上都,烧毁宫殿,东进辽阳……

元朝统治岌岌可危,同时各路枭雄也渐成逐鹿之势。是年,在应天站稳脚跟的朱元璋定下了“高筑墙,广积粮,缓称王”的战略,以康茂才为营田使,办理屯田。之后,朱元璋大军续取浙东各地,三月,克建德,改称严州府;十二月,克婺州,改称宁越府,即此后的金华府。不久,朱元璋、张士诚、陈友谅三者之间的斗争日趋激烈。

天下大乱,打仗杀人、攻城略地成了第一要紧事,可是人们的精神生活却未间断。这一年,

吴国公朱元璋入婺州城,禁军士抢掠,民甚安定。开郡学,聘朱濂等为五经师,戴良为学正,吴沉等为训导。久废的学校,终于得以恢复,弦诵声不绝。当然,这一年还有一件大事——金元四大家之一,中医药滋阴学说与丹溪学派的创始人朱震亨在宁越府仙逝。这位一代医宗的衣钵与绝学由谁继承呢?

事情还得从三年前说起——

婺州俞源村后的一片荒地里,或许是因为连年战乱,由不计其数、不知姓名的死人血肉滋养的缘故,一大片夺目的罂粟花开得如火如荼,妖艳妩媚,妍好千态。

等到这些如同一张张美人妖娆玉面的罂粟花凋谢后,就会结出一个一个灯笼果般可爱的青苞。午后,用大针刺那果实外面的青皮,但千万小心不要损了里面的硬皮,这样刺上三五处,次日清晨刺破的地方就会有汁液渗出,这时要马上取竹刀来细细地刮,收入瓷瓶,阴干,就制成了一种奇特的药物。

## 二

一身农人布衣穿着的俞濂正独自一人在村前的池塘里垂钓,头戴斗笠,打着赤脚,一动不动,似睡非睡,似醒非醒。直钓到日头往西边坠,鱼篓里还是一无所获。

自从义军四起,元朝政府衰弱,百姓本来就吃不饱饭,苛捐杂税越来越重,如今地方上流寇四起,能抢一顿是一顿,能活一天是一天。俞濂其人,虽然饱读圣贤之书,却生性淡泊,乐在田园,颇有陶公风范。无奈国将不国,哪里还有什么安逸之地?于是他振臂一呼,率领家人集合了四里八乡的男丁组织民兵民团,保卫乡邑。

当年,一伙匪寇蓄谋前来洗劫,料定了此地毫无反抗之力。不料,俞濂将民团分为四路,指挥若定。民团手拿的“武器”只不过是些农具,却把这伙匪寇打得落荒而逃,护住了一方百姓。之后又为地方上守城立了大功。

石末公宣孙元帅嘉奖其功,封他为“义民万

户”,他却婉言谢绝了。对俞濂而言,人都将活到五十而知天命的时候了,守土护民是良心,至于这些虚名嘛,实在没有兴趣。

也正是经过这么几十年的折腾,如今才能在吾土吾乡住得安稳,才有这么一点闲心垂钓。可是近来,乡党们纷纷来告,说是村后不知怎么出现了一大片“鼓子花”!鼓子花是宋人对罂粟的戏称,意思是如同妓女一样的花。早就听闻那东西可调制成毒物,元大都的宫廷里多得是王公贵族在服食。这里怎会出现呢?难道是……

忽然,俞濂觉得身后站着一人。他回头一望,见此人一袭青衫大袍,似道非道,似儒非儒,面目清秀,手捻长须,甚是潇洒,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来到了自己身后。

俞濂大声说道:“三分天下诸葛亮,一统江山刘伯温!伯温兄,别来无恙啊!”

“俞兄,鱼!鱼!上钩了!”刘伯温突然拊掌大叫。

俞濂连忙提竿,一提竟提不起来,刘伯温上前帮忙,两位老友合力拽上来一尾巨大的金色鲤鱼。

“伯温,你一来就有大鱼吃啦!”

“此乃祥瑞之兆也!哈哈哈哈哈……”

两人大笑而归。

## 三

刘伯温专门从青田老家赶来武夷,是想会一会这位同窗故友俞濂。二人年轻时同在处州求学,彼此深知对方乃是当世的俊才。

当晚,二人挑灯把酒,畅谈天下古今。刘伯温见俞濂给他斟的一碗酒,色泽淡雅,清澈至极,幽香扑面,未饮已经先醉了三分。

“俞兄,这是什么好酒?如此香美!”

“此酒是难得的佳酿,名唤‘清若空’,产自嘉兴。李太白有诗:‘琴奏龙门之绿桐,玉壶美酒清若空。’放翁又诗:‘满酌吴中清若空,共赏池边半丈红。’可知此酒之美。我仅一坛,收藏多年,总舍不得喝,今日来了刘伯温,正好开坛!”俞濂说罢,与刘伯温先干了一碗。酒浆入口,顿觉甘美,口鼻都溢出香气。

下酒的有一碗蚕豆。刘伯温夹起来吃了一颗,连着豆壳一起嚼了下去,边吃边说:“俞兄,这蚕豆另有一个说法,叫人面豆。是那蚕豆花开的时候像一个人人脸。北地的大豆也有这种叫法。元军鞑子剿灭白莲教的时候,杀红了眼,一村一乡都荡平了,烧杀抢掠,哪里像国家的官兵,比贼寇还凶残百倍。所到之处往住数百口死绝!来年这些蚕丰收时,饱满的豆荚里的豆子一张张全是人的脸孔,一个个男女老幼,眉眼毕肖,栩栩如生!”

此时,刚才钓上来的那尾大鲤鱼已经浓油赤酱,滚烫地端了上来。

俞濂道:“伯温动筷,没什么好招待的,这尾鲜鱼倒是好东西,只是,调味再重也盖不住一股血腥气啊!”

“何来的血腥气?”刘伯温问。

“这些年,沧海横流,生灵涂炭,一场仗打下来,尸横遍野,流血漂橛!这天下的土里、水里、空气里都弥漫着一股人血的腥气!”俞濂借着一碗清若空的酒力,一吐心中的郁结,举碗又饮一大口。

“俞兄,这样的乱世,我看快要结束了!”

“何以见得?”

刘伯温饮了一口说:“战国大乱,止于嬴政;南北朝大乱,止于杨坚;五代十国大乱,止于赵匡胤。要止住纷乱造成的杀戮只有出现一个强主,以杀止杀!”

“那么元末的这位强主是谁?”

刘伯温笑而不答,只是饮酒,是要俞濂猜的意思。

俞濂遂问道:“那自然是韩林儿,他刚刚称小明王。”

“傀儡一个。”

“那就是刘福通,此人大军在手,直逼元朝心腹。”

“为他人作嫁衣裳罢了。”

“那便是陈友谅,此人阴险毒辣,又有最强的水军,难逢敌手。”

“他虽狠毒,却是靠出卖别人壮大自己,以暴制暴,难以长久。”

“张士诚,富甲一方,又得民心,看来是他了!”

“此人确实不错,我曾夜观星宿,见天子之气在吴头楚尾,想必是张士诚,但我曾到姑苏见过此人面相,贵不过封侯,他器局太小,偏安一隅,难以一统天下,结束乱世!”

“伯温,那就只剩下朱元璋了啊!”

“不错,正是此人,吴头楚尾正是应天府。能够驱除虍虏,一统江山,结束战乱,爱护百姓,能够让你的鱼里再没有血腥气的人就是朱元璋。他乃是真命天子啊!”刘伯温说罢将一碗酒一饮而尽。

“伯温,你既料事如神,自当辅助这位真命天子,成就一番大业!”俞濂激动地拍了拍刘伯温的肩膀。

“我此来何为,俞兄还不清楚吗?你有大才,当与我同去辅佐明主,为天下开太平!”

俞濂笑而不答,自饮了几口,缓缓道:“伯温自当去。人各有天命,或显达,或隐逸,或杰出,或平凡,兄是前者,我是后者,这也是阴阳太极的定数。我还是留下来保全眼下这些族人村民吧!朱元璋有你足矣!只是……”俞濂说到这里有些犹豫。两人碰了一下酒碗。

“俞兄但说无妨。”

“我有个儿子善麒,天资异于常人,三岁成诵,如今已是少年。他什么都好,就是性子太犟,整日痴迷于医学药理,常常进山自己辨识草药,还中了几次毒,还好都不重。不但去采药,还要自己栽培,村里村外种了几十种。最近,村后那片乱葬岗的荒地里出了一大片的罂粟花!我猜也只能是这孤儿所为!伯温兄无所不通,可否指点这小子一二?”俞濂说毕还作了揖。

刘伯温还礼道:“俞兄既不愿出山,我也不好勉强。善麒贤侄痴迷医药,也是苍生之幸。不为良相,当为良医。天下苍生苦难深重,却久无疗养,待天下安定,百姓得以休养生息之时,良医尤胜于良相啊!”

“如何能为良医?”俞濂追问道。

“俞兄不闻,就在这婺州路乌伤县,住着一位神医,说他的医术、医理是本朝一流,那都是轻的,传至千秋万世也不为过呀!”

“你是说,丹溪翁?”

“正是这位朱震亨!”

“他晚年避世修学,多年没有人见过了,不知是否尚在人间?”俞濂叹道。

“尚在人!观星便知,就在乌伤,然星光闪烁烁,明灭不定,快让我那贤侄拜师去吧!”

“好,我明日就安排那小子去寻丹溪翁!”

“且慢。”刘伯温捋了捋自己那五络长须说道,“俞兄可要想好了,他这一去,必不能再回了!”

论心智俞濂是与刘伯温伯仲之间的人物,一听这话,马上就明白了。“罢了罢了,我那痴儿有他自己的命运,总不能再像我一样做困兽之斗。伯温,你自当去辅佐明主,我就在此避居,以待天下太平。来,今晚你我尽兴畅饮,不醉不休!”俞濂又端起了酒碗。

(摘自《药局》,潘城著,作家出版社2019年8月出版)

2019年4月,作家出版社出版了《青春都一响——朱承彧诗词散文集》,作者是北京市第20中学的高中学生。全书由词、诗、散文三个部分组成。词部有词74首,用了30个词牌;诗部有诗28首,均为古体诗;散文有32篇,创作涉及的题材非常广泛,从先秦孔孟等历史人物,写到身边的人物和事件,全书12万余字。相对于专业作家,本书给人最深的印象有三点:一是深厚的古诗词功底,二是清新的语言风格,三是丰富的文化内涵。

书名来自于宋代著名词人柳永的《鹤冲天·黄金榜上》,在这首词中,柳永写道“青春都一响,忍把浮名,换了浅斟低唱。”在写这首词的时候,柳永也许没想到他会“因词获罪”。宋仁宗可能是看不惯柳永的生活方式,也有可能是嫉妒柳永的“浮名”,他给柳永的批复是“且去浅斟低唱,何要浮名?”柳永自然也不是好惹的,他对宋仁宗反唇相讥,说自己是“奉旨填词”。本书作者正处于青春期,她以“青春都一响”作为书名,其中也隐含了一层不从属于世俗的叛逆精神,因为她的同龄人也许正在文艺圈追星,或者在网络世界纵情,而她却自由自在天地徜徉在古诗词中。

当然,本书更多的意思还是借助“青春都一响”的本意,青春不过一响时光,稍纵即逝;青春期又是人生最激荡的时期,是思维最活跃,性格最难捉摸的时期。激励年轻人用青春期的热血去创作,用青春期的性格去思考,用青春期的能量去积累,以古人为师,从历史文化中汲取营养,并在文化的熏陶下,创作出符合时代要求的作品,这是本书最核心的价值之所在。

《红楼梦》中的“海棠诗社”积聚了一群青春期的少男少女,他们整日吟诗作对、歌咏唱和;写《蹴罢秋千》的李清照正当妙龄,少年成名的唐代大诗人王勃,写出流传千古的《滕王阁序》时,不过25岁的年纪。青春都一响,能像古代先贤一样,将一响的欢愉变成文化的永恒,这不仅是个人的创作,更是对文化的贡献。

从古诗词典籍中传承文化。自现代诗出现以后,古诗词的传承受到了影响,以至于现代作者创作的古诗词,大多只会“填诗词”,即按照古

# 一响青春赋诗词

## ——评朱承彧的新书《青春都一响》 □朱 晔

人的格律往里填字,而不是创作诗词,很多人难以遵从自己的本心去发挥。在古诗词创作方面,本书的作者遵从“仿古如古”的创作风格,无论是文体形式,还是诗词的内容,甚至到字词句的应用都遵从古例。

如诗部的《邕辞》,作者以古风诗歌解释《诗经》中的一篇叙事长诗《邕》。《邕》属于“卫风”,说的是一个妇人从相爱到被遗弃的全部经历。作者以七言长诗的形式,将《邕》的故事解读了一遍。从这首长诗可以品读出作者阅读之深、叙事之全、解读之美。《仿骚体为雪题》中“乱絮庭前判春兮,望心纯之涟涟。飞花御紫萦兮,流水意乎境仙”,瞬间就把读者的阅读模式切换到《离骚》。为了让读者尽情欣赏《楚辞》的风韵,《文人风骨》(楚辞)选韵》中又系统地介绍了三国两晋时期的文人故事:“念往昔之竹林兮,思七贤之隽文,及汉末之建安兮,慕三曹以长嗟。”

最值得称道的,作者“以古人之文风祭奠古人”,这是本书的亮点之一。如《怀屈子》以屈原的《九章》的风格纪念这位伟大的爱国主义诗人。

绕园漫步兮,笑谈曲江。  
莫见孺子兮,但念梅香。

……

《长相思上杜拾遗》作者是对杜甫的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》读后感,以七言长诗,解读杜甫:淋漓泪雨洒江天,寒士窘困苍天见。半生未逾千秋岁,何曾得见开心颜。

……

最有情怀的还算是《蜀道难·忆李白》,全文以《蜀道难》为范例,以最真挚的情感纪念伟大的先贤。

空叹叹,危乎情哉。  
相思之长,长于鬓边霜。

情长谈往昔,飞燕舞凝妆,  
玉环醉酒羞花月,绿珠垂泪落红裳。

……

作者虽然年纪不大,从作品中可以看出,她博览了中国古代的大量典籍,她的作品继承了古诗词的传统,在前人的基础上,她又做出了大胆的创新,在继承中发展,是对中国古典文化最好的传承。

让古诗词焕发青春的气息。哪个少男不钟情,哪个少女不怀春。

“二八妙龄”的少女,正处于春心萌动、顾盼神飞的年纪,这是人生最好的韶华。大多数人只能将内心的独白化作春心的絮语,对于一个爱写作的人,她的所思所想就可能成为她笔下的诗行。

如宋代女词人李清照,在心爱之人赵明诚家上门提亲,她能即兴写出《蹴罢秋千》。也许是受李清照的影响,作者在书的封面上就留下了自己的青春絮语“烹两盏青梅酒,诉及弄青缃事;温一壶自在茶,说豆蔻二月花。”

诗部”有篇名为《戏同窗》的诗,记录的是几个女孩子之间的窃窃私语:

言行常若男儿郎,娇态恰似锦绣娘。  
闲来谈及东坡事,只恨外向不姓王。

作者的闺蜜是个性格外向的北方女孩,因为受苏轼诗词的影响,非常仰慕苏轼。她经常开玩笑地说,假如自己与苏轼生活在一个年代,她一定会努力嫁给苏轼,作者以这件事,写了这首《戏同窗》,虽然这只是一首“七古”诗,可内涵非常丰富,语言风趣幽默。顺便说明一下。苏轼的两任妻子及侍妾朝云都姓王,小诗以率性的口吻匆匆勾勒出同窗的形象特征及行为偏好。哪个姑娘不怀春,可惜娘家生错门。读到此处,真的让人不禁莞尔。



书中像这样即兴而作的作品很多,如诗部开篇的《遣怀》,就是非常有作品的作品:

秋风吹客泪,卷入我杯中。  
饮去一觞酒,化作相思流。

青春的印记是敢想敢说,敢爱敢恨。当同龄人沉浸在超男超女的膜拜中,作者沉浸在古诗词的“游戏”里,青春都一响,可以在诗词中漫步,更可以在典籍中玩摘令飞花。

古代的文人作品也不都是写人记事的,他们可以利用诗词玩曲水流觞,也可以在诗词里恣意汪洋。如“回文诗”,更多的就是文人的游戏,通过回文,以显示自己对语言的驾驭能力,彰显写作技法的高超。年轻人就是敢于自己挑战,敢于接受新鲜事物,在回文词的创作方面,作者也是彰显了年

轻人勤于思考、敢于钻研的性格。词部,作者创作了三首《木兰花·回文》词,其一摘录如下:衷情诉尽飞花舞,舞花飞尽诉情衷。/葱青叶细缀花娇,娇花缀细叶青葱。/重思忘却情花乱,乱花情却忘思重。/宫南复去梦花落,落花梦去复南宫。

古今一脉丰富文化的内涵。古体诗词创作不仅要研究格律,而且要展示诗心、词情;古体诗词的内涵不仅要通过优美的词句和对仗的工整,而且要引经据典、旁征博引。用典可以增加文章的内涵和厚度,用典也是古今一脉的外在表现。用典多也是本书的特色之一。

作者用典的范围非常广泛,如《文人风骨》(楚辞)选韵》中,“赏屈平”两句和“吟楚王两句”,用典来自于李白的《江上吟》“屈平辞赋悬日月,楚王台榭空山丘”;“弥彰”出自屈原《离骚》“芳非非其弥章”。《渔家傲·羞昨夜》中,“笑怪今夜赌书人”,“赌书人”用典出自纳兰性德词,写李清照与赵明诚“赌书消得泼茶香,当时只道是寻常”。

古今一脉最典型的还是《现代文学馆赋》一文,该文仿唐王勃的“滕王阁序”体例,将文学馆纪念的“鲁郭茅巴老曹”六位大师的作品,以古赋的形式展现了出来。如纪念鲁迅先生的句子是“时光惟复,百草奇园,忆里空余,三味书屋。”纪念郭沫若先生的文字:“即即之凤,足足之凰,浴烈火而涅槃,寒冬岩而得复生。”“初临子夜,尘世幻灭。林家铺子蚀三月花,霜叶红似二月花。”茅盾先生的代表作以不经意的方式展现了出来。“霜叶红似二月花”不仅是作品名称,在文章中还能成为艳丽的一景,这个巧合确实叹为观止。大部分读者知道茅盾先生的大作:《子夜》《林家铺子》和《霜叶红于二月花》,知道《蚀》三部曲的应当寥寥,由此,我非常佩服作者的博学和敏感。

少年智,则国智;少年强,则国强。《青春都一响》无疑是即智且强的代表作,一个年轻人能将几千年的文化成果在自己的书中积淀下来需要智慧;在吸收祖先的文化成果后,还能创作出符合时代需要的作品,这是非常强的能力。一响青春能有这么厚重作品面世,这是属于青年的永恒回忆,这样的青春不负韶华,不负文化。

一响青春莫等闲,千秋文化尽欢颜。